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有关事项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接到投资者关于公司委托理财有关事项的咨询，公司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委托理财基本情况

公司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、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》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.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10 日、11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以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委托理财公告》（临 2017—021）、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公告》（临 2017-038）。

2017 年 12 月 26 日，公司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新时代信托”）分别签署了 2.6 亿元、4.6 亿元《新时代信托·【恒新 60 号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〈续期授权书〉》，将上述到期本金滚动继续购买“新时代信托·【恒新 60 号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理财产品，合计 7.2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以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委托理财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7-041）。

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与新时代信托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股权关系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上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中规定的关联关系，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理财合计金额为 7.20 亿元人民币。

二、委托理财的合理性和必要性

鉴于公司自有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的实际情况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资金闲置成本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，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最大限度地发挥自有闲置资金的作用，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购买国债逆回购和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短期（不超过 1 年）的理财产品。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投资理财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。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委托理财合计金额为 7.20 亿元人民币；购买国债逆回购累计金额为 0 元人民币。

三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

目前，公司仍处于战略转型期，主要利用原有的客户资源、销售渠道，开展化工产品购销业务、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公司大部分利润来源于购买理财产品实现的投资收益。

公司正在努力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工作，从契合公司现状以及发展目标的角度，以保障公司利益、维护股东权益为目的，审慎选择并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资产，确保提升持续盈利能力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。

特此公告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